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职能简述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领导全市各级检察机关的各项工作，接受广东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设行政单位 1 个，与上年相同。

纳入广州市人民检察院（部门）2015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总编制人数 59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46 人，事业编制 53 人，行政编制人数比上年增加 9 人，其原因是根据穗编字[2015]2 号文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分配下达检察院政法专项编制的通知。编外人员：检察文员配备 49 人，检察辅助人员配备 140 人，临时工 55 人，与上年相同。

在职实有人数 790 人，比上年增加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521 人，与上年对比增加 22 人，其原因是新招录行政编制人员 36 人，工作调出 4 人，辞职 3 人、正常退休 7 人；事业编制人员 46 人，与上年相同；另外，编外人员（检察文员、辅助人员、临时工）223 人，比上年增加 45 人，其原因是新招聘检察文员 7 人，新招聘辅助人员 38 人。

离休人员 12 人，与上年相同。退休人员 171 人，与上年对比增加 4 人，实际正常退休 7 人，病逝 3 人。

（上述人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1,10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11.73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1	14,632.12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12.09
六、其他收入	7	63.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2,304.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734.69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3,372.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88.1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169.68	本年支出合计	50	21,155.5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50.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64.23
	26			53	
合计	27	21,519.75	合计	54	21,519.75

表二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169.68	21,106.68	0.00	0.00	0.00	0.00	6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57.99	14,627.99	0.00	0.00	0.00	0.00	30.00
20404			检察	14,657.99	14,627.99	0.00	0.00	0.00	0.00	3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882.57	10,88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69.44	6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284.21	1,254.21	0.00	0.00	0.00	0.00	30.00
2040407	执行监督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26.94	42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24.83	1,92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37	2,30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7.26	5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6	5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4.69	73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521.56	5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56	5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3.13	2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3.13	2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1.39	1,05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0.95	2,32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6.48	43.48	0.00	0.00	0.00	0.00	33.00
22999	其他支出	76.48	43.48	0.00	0.00	0.00	0.00	33.00
2299901	其他支出	76.48	43.48	0.00	0.00	0.00	0.00	33.00

表三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155.52	17,095.52	4,06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0.00	11.7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0.00	11.73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73	0.00	11.7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32.12	10,684.12	3,948.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632.12	10,684.12	3,948.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882.57	10,614.68	267.89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69.44	69.44	0.00	0.00	0.00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258.34	0.00	1,258.34	0.00	0.00	0.00
2040407			执行监督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26.94	0.00	426.94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24.83	0.00	1,924.8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9	0.00	12.09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9	0.00	12.09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2.09	0.00	12.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37	2,304.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7.26	57.2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6	57.2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4.69	734.69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521.56	521.56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56	521.5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3.13	213.13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3.13	213.1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1.39	1,051.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0.95	2,320.9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	-----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10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1.73	11.7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4,602.12	14,602.12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12.09	12.09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304.37	2,304.3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34.69	734.6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372.35	3,372.3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88.18	88.1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1,106.68	本年支出合计	49	21,125.52	21,125.5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16.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97.91	297.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16.7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 计	27	21,423.42	总 计	54	21,423.42	21,423.42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125.52	17,095.52	4,03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0.00	11.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3	0.00	11.7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73	0.00	11.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02.12	10,684.12	3,918.00
20404			检察	14,602.12	10,684.12	3,91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882.57	10,614.68	267.89
2040403			机关服务	69.44	69.44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228.34	0.00	1,228.34
2040407			执行监督	70.00	0.00	7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26.94	0.00	426.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24.83	0.00	1,924.8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9	0.00	12.0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9	0.00	12.09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2.09	0.00	1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4.37	2,304.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5.20	2,175.20	0.00
20808	抚恤	57.26	57.2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26	57.2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	71.9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4.69	734.69	0.00
21005	医疗保障	521.56	521.56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56	521.5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3.13	213.13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3.13	213.1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2.35	3,372.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1.39	1,051.3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0.95	2,320.95	0.00
229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22999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2299901	其他支出	88.18	0.00	88.18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17,095.52	14,847.04	2,248.48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6,977.65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664.80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4,687.81	0.00
301	03	奖金	295.97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97.82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22.81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44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0.53	2,230.53
302	01	办公费	181.39	181.39
302	02	印刷费	3.51	3.51
302	03	咨询费	0.20	0.20
302	04	手续费	0.00	0.00
302	05	水费	16.86	16.86

302	06	电费	357.53	0.00	357.53
302	07	邮电费	290.17	0.00	290.17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70.19	0.00	170.19
302	11	差旅费	12.81	0.00	12.8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7.93	0.00	17.93
302	13	维修（护）费	111.71	0.00	111.71
302	14	租赁费	5.66	0.00	5.66
302	15	会议费	15.19	0.00	15.19
302	16	培训费	18.09	0.00	18.0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2.01	0.00	22.0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4.60	0.00	4.6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63	0.00	5.63
302	28	工会经费	130.00	0.00	130.00
302	29	福利费	52.10	0.00	52.1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70	0.00	294.7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81	0.00	119.81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43	0.00	400.43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9.39	7,869.39	0.00
303	01	离休费	191.39	191.39	0.00

303	02	退休费	1,945.02	1,945.02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56.58	56.58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68	0.68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521.56	521.56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671.17	1,671.17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058.80	1,058.80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2,320.95	2,320.95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3.22	103.22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17.95	0.00	17.95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57	0.00	16.57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8	0.00	1.38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合 计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境)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费支出			(境)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545.49	30.00	490.51	0.00	490.51	24.98	53.24	334.64	17.93	294.70	0.00	294.70	22.01	51.99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5693. 45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0	0. 00	0. 00
二、专项收入				0. 00	0. 00	0. 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00	0. 00	0. 00
四、罚没收入				5674. 47	5, 674. 47	0. 00
103050102		检察院罚没收入		5674. 47	5, 674. 47	0. 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0	0. 00	0. 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 94	10. 94	0. 00
103070601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5. 28	5. 28	0. 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4. 52	4. 52	0. 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 14	1. 14	0. 00
七、其他收入				8. 04	0. 00	8. 04
103999900		其他收入		8. 04	0. 00	8. 04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469.50
货物	457.17
工程	0.00
服务	1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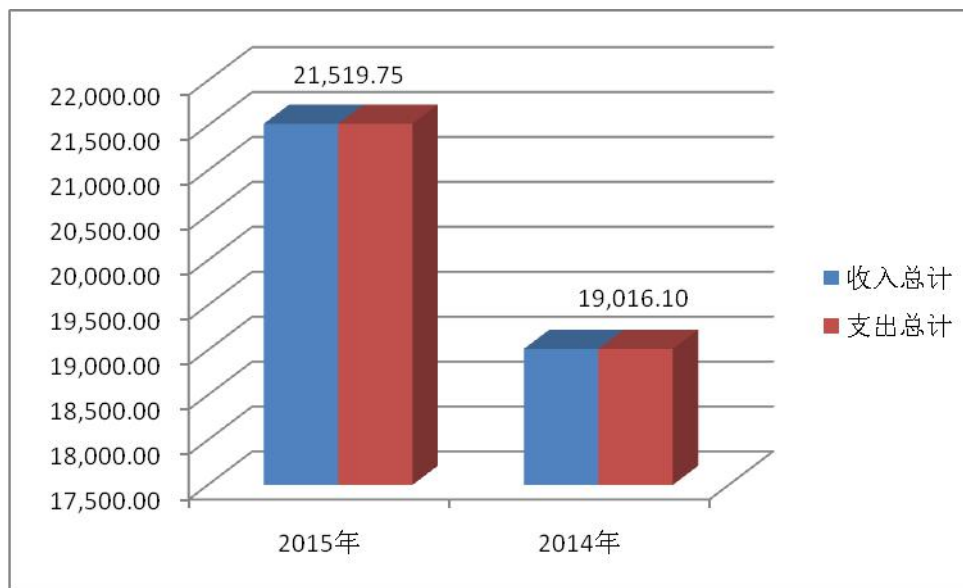
以上表格数据是决算系统中以元单位通过简单的四舍五入转换为万元单位取得的，有可能在合计数或小计数中导致 **0.01** 万元的误差。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21,519.75万元，支出总计21,519.75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503.65万元，增长13.17%。主要原因：一是在职实有人员和退休人员比上年度均有增加，部分在职行政人员升职调整工资档次，以及国家提高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基本工资标准和提高离退休人员基本离休费和基本退休费标准，导致总支出比上年度均有增加；二是人员增加导致住房保障支出总量随工资总量和退休费总量增加而增加；三是随着检察业务工作的开展，所需的行政运行经费有所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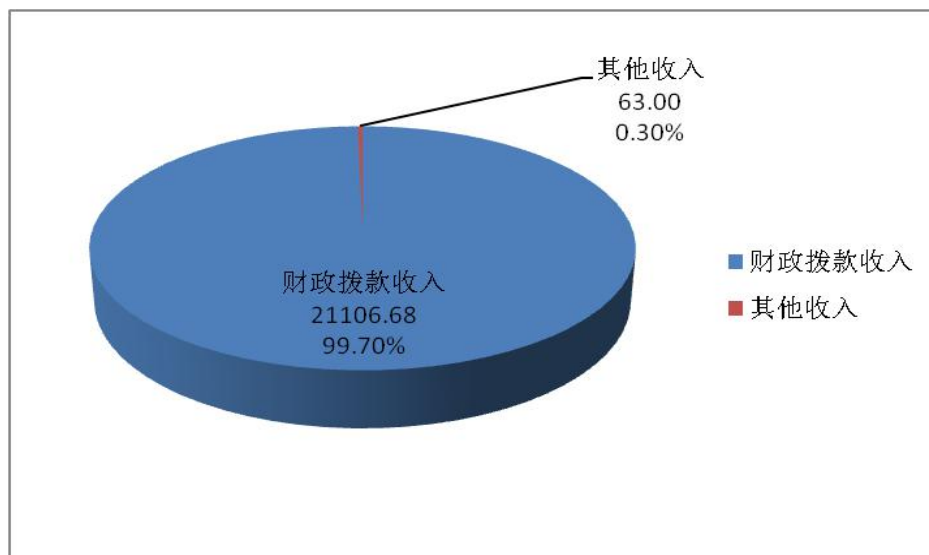
图一 2015年收入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收入合计21,169.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106.68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70%；其他收入63万元，占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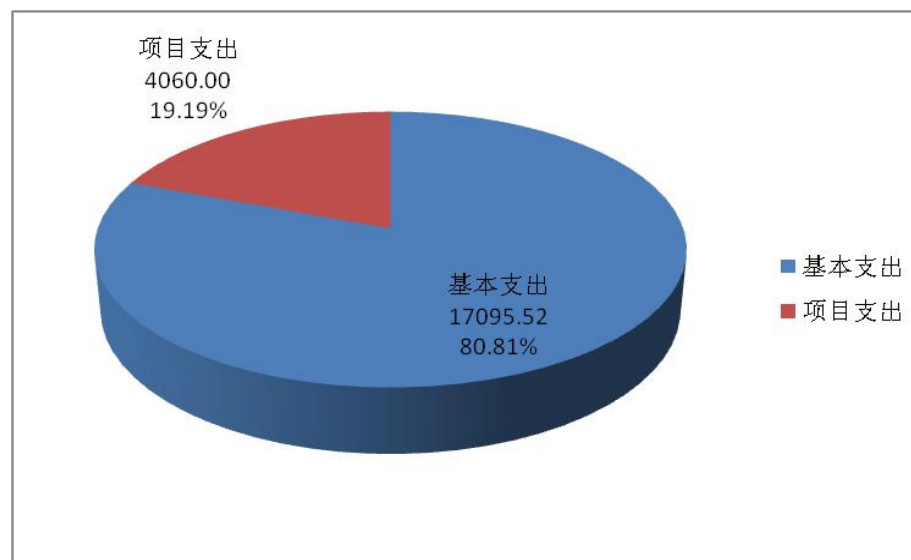
图二 2015年收入决算情况图
(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21,155.52万元。基本支出17,095.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0.81%。项目支出4,06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9.19%。

图三 2015年支出决算情况图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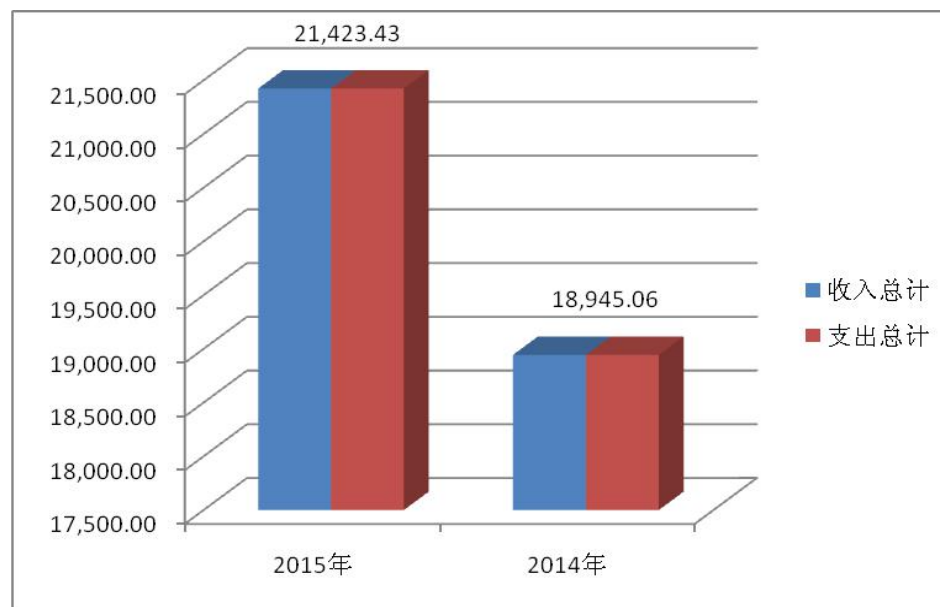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1,423.42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478.36万元,增长13.08%。主要原因:一是在职实有人员和退休人员比上年度均有增加,部分在职行政人员升职调整工资档次,以及国家提高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基本工资标准和提高离退休人员基本离休费和基本退休费标准,导致总支出比上年度均有增加;二是人员增加导致住房保障支出总量随工资

总量和退休费总量增加而增加；三是随着检察业务工作的开展，所需的行政运行经费有所增长。

图四 2015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体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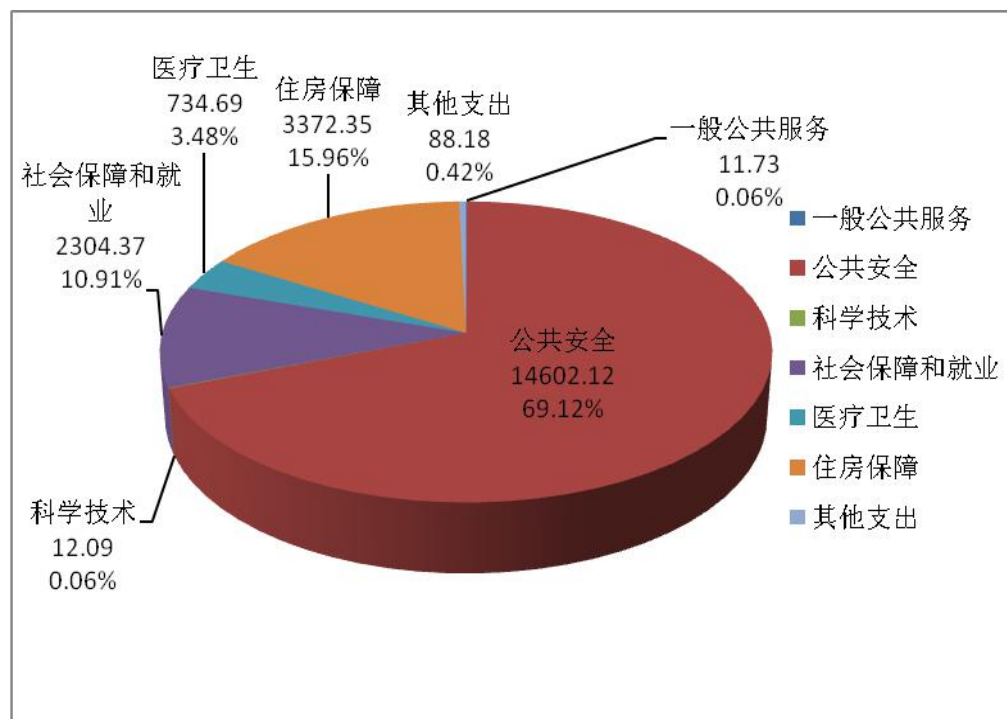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125.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6%。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50.95万元，增长14.35%。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增加，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增加及部分在职人员提职升级加薪，国家政策性因素调资等，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随着人员增加及检察业务工作的开展，配套的行政运行经费有所增加所致。

图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决算情况图
(单位：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11.73万元，占0.06%；



公共安全支出14602.12万元，占69.12%；
科学技术支出12.09万元，占0.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04.37万元，占10.9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34.69万元，占3.48%；
住房保障支出3372.35万元，占15.96%；
其他支出88.18万元，占0.4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889.88万元，支出决算2112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经费支出99.17万元；二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中增加预算3136.47万元。其中：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73万元；增加公共安全支出1877.24万元；增加科学技术支出12.09万元；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1.86万元；增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6.95万元；增加住房改革支出638.42万元；增加其它支出88.18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年初无预算，

决算支出为11.73万元，主要用于国家赔偿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本年度中办理国家赔偿案实际需求，及时向市财政局申请拨款支付。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018.84万元，决算支出为1088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66%，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办案设备购置费、信息化建设项目和网络系统及办案专业设备运维维护费等项目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比上年度增加，以及部分在职人员升职调整工资档次，导致在职人员工资总量增加；二是国家调整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基本工资标准。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69.44万元，决算支出为6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我院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项），年初预算为1501.6万元，决算支出为122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8%，主要用于检察院为履行特定职责任务发生的办案（业务）相关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的精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按年度检察工作实际需求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执行监督（项），年初预算为70万元，决算支出为70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派驻监狱、看守所的检察室开支的办案业务费。

6、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无预算，决算支出为426.94万元，主要用于市检察院侦查技术大楼改造南面地下停车场项目工程建设支出（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复项目），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所需经费在市基本建设统筹资金中安排。

7、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95万元，决算支出为192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8%，主要用于检察官资格考核及后续教育经费、检察宣传经费、法律政策研究重点课题费、第三看守所与驻所检察室监控联网等系统建设，市检办案区高清审讯系统改造经费、检察制服购置费、市检职务犯罪情报分析系统二期建设费、市检中央空调系统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更新维护经费、省检察院业务统筹工作经费、及检察辅助人员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检察辅助人员经费按140人的编制申请预算，但实际有部分人员未招聘到位或辞职，经费按实有在职辅助人员支出，导致此项目经费结余；二是第三看守所与驻所检察室监控联网等系统建设，市检办案区高清审讯系统改造经费、检察制服购置费、市检职务犯罪情报分析系统二期建设费、市检中央空调系统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更新维护经费等项目经费，依据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规定支付合同款，导致项目经费均有结余。

8、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年初无预算，决算支出12.09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信息系统分级保护项目专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财政局依据市纪委相关文件，增拨专项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76.88万元，决算支出为2175.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72%，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离休费、退休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比上年度增加，退休人员退休费总量比上年度有增加；二是国家提高离退休人员离休费和退休费标准。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96万元，决算支出为5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64.58%，主要用于遗属补助0.96万元和离退休人员正常死亡抚恤，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死亡抚恤56.30万元，该项年初无预算，全年有发生离退休人员死亡时及时向财政局申请追加死亡抚恤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50万元，决算支出为7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56%，主要用于在编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除了为相关人员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外，还根据市残疾人联合会和市地税局联合会（穗残联就业【2015】1号）文的要求，缴纳2015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0万元，决算支出为52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7%，主要用于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离退休人员公费医疗超支分摊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离退休人员住院医疗费增加；二是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离退休人员中的慢性病人员逐年增加。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7.74万元，决算支出为21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8%，主要用于年度计划生育工作达标奖励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符合发放条件的实际人数，按核定标准发放奖励费。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99.63万元，决算支出为105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87%，主要用于个人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公积金管理规定，按实际符合发放条件的人数发放住房公积金，公积金支出总量因随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工资总量增加而增加。

1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834.29万元，决算支出为

232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53%，主要用于发放住房货币补贴及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住房货币补贴及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的管理规定，按实际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发放，因在职行政编、事业编人员工资总量增加及离退休费总量增加而增加。

16、其他（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无预算，年中市委政法委转拨政法专项经费，决算支出为88.1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和司法救助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依据市政法委关于政法专项经费的批文，增拨专项经费支付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7095.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847.04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977.6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869.39万元；公用经费2248.4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230.5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7.95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45.49万元，支出决算334.64万元，完成预算的61.35%，主要原因是依据穗机发1150号文《广州市关于市直机关公务用车封存停驶的通知》，我院从2015年7月开始封存停驶43辆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大幅度减少。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132.8万元，下降28.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17.9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5.36%，完成预算的59.7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为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了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201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增加10.64万元，增长145.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按年度工作计划和实际工作需求支出。

2015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共1个行政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7个、累计9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国（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13.03万元，主要用于最高检组团赴澳门参加业务培训1人，最高检组团赴香港参加业务培训2人，广州市人民政府组团赴台湾参加市台资企业协作考察会2人。培训人员参加国（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后，适时向本单位相关业务人员讲授培训内容和好的工作方法、经验，达到以点带面效果，提高检察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技能。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国（境）外业务工作支出4.9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派出工作人员4人4次赴香港调查取证，有效地完成了个案查办等工作任务，成效明显。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94.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8.06%，完成预算的60.0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依据穗机发1150号文《广州市关于市直机关公务用车封存停驶的通知》，我院从2015年7月开始封存停驶43辆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大幅度减少。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152.25万元，下降34.0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依据穗机发1150号文《广州市关于市直机关公务用车封存停驶的通知》，我院从2015年7月开始封存停驶43辆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大幅度减少。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无预算，全年无更新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4.70万元。本部门机关共1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车辆保有量为129辆（定编小汽车123辆、大型载客汽车3辆、中型载客汽车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110辆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3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案件办理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临时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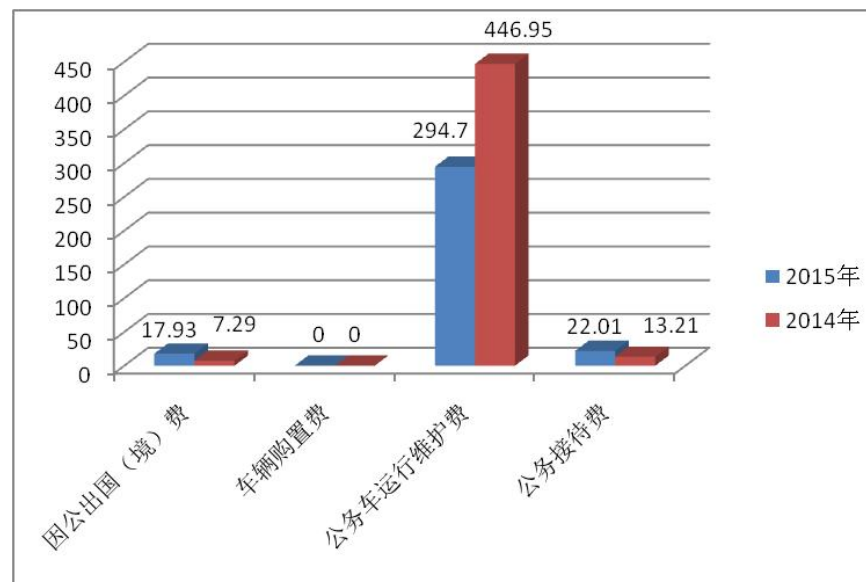
3.公务接待费决算22.01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6.58%，完成预算的88.1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依据年度工作计划和全年接待工作实际需求支出。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增加8.8万元，增长66.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依据年度工作计划和全年接待工作实际需求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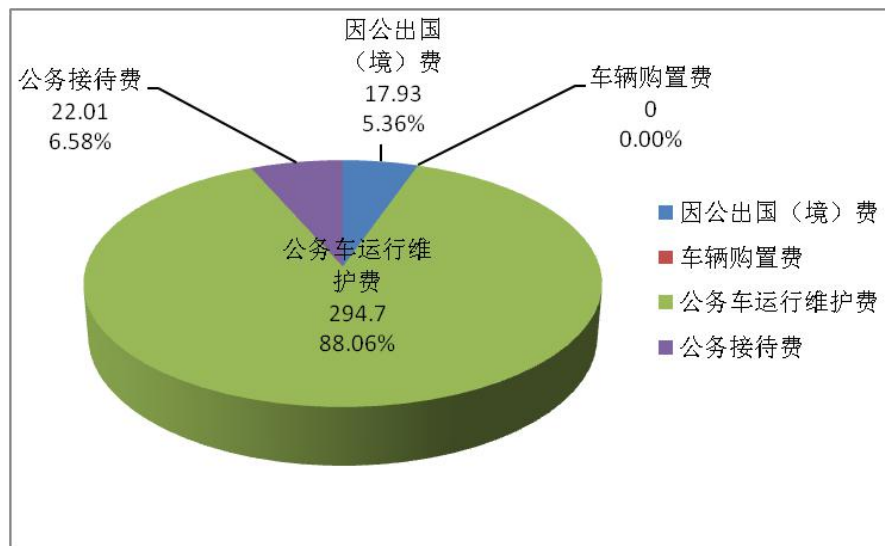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0.24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2个、来访外宾34人次，主要包括接待台湾法务部司法互助工作团1个和香港廉政公署案件调查组1个。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1.77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1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和国内各省市检察机关来我院协办案件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交通费等。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82批次，共1169人次。

图六 2015年“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图
(单位: 万元)



图七 2015年“三公”经费支出结构图
(单位: 万元)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51.99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30.03万元, 增长136.7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依据年度工作计划和全年会议费实际需求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 1、全市反贪工作会议历时2天, 参会人数152人, 共支出10.46万元, 占会议费20.12%, 其中住宿费7.22万元(含场地租用费), 伙食费3.24万元。
- 2、广州市检察机关重点研究课题评审验收及总结会历时2天, 参会人数42人, 共支出3.13万元,

占会议费6.02%，其中场地租用费0.8万元，住宿费1.58万元，伙食费0.75万元。

3、全市关于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办理工作岗位业务会暨研讨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53人，共支出3.50万元，占会议费6.73%，其中场地租用费0.35万元，伙食费1.65万元，住宿费1.5万元。

4、全市侦查监督工作总结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53人，共支出4.05万元，占会议费7.79%，其中住宿费3.19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0.86万元。

5、全市监所检察工作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44人，共支出3.96万元，占会议费7.62%，其中住宿费2.9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1.06万元。

6、全市保障律师依法执业和推广电子卷宗工作研讨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32人，共支出2.88万元，占会议费5.54%，其中住宿费0.96万元，场地租用费1.28万元，伙食费0.64万元。

7、全市检察机关参考性案例评审会暨法律政策研究工作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31人，共支出2.34万元，占会议费4.50%，其中住宿费1.58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0.76万元。

8、全市司法改革财物省统管工作研讨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25人，共支出2.18万元，占会议费4.19%，其中住宿费1.53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0.65万元。

9、全市检察机关刑事执行检察业务竞赛会历时1天，参会人数65人，共支出1.81万元，占会议费

3.48%，其中住宿费1.28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0.53万元。

10、全市舆情监控与应对工作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18人，共支出1.45万元，占会议费2.79%，其中住宿费1.02万元(含场地租用费)，伙食费0.4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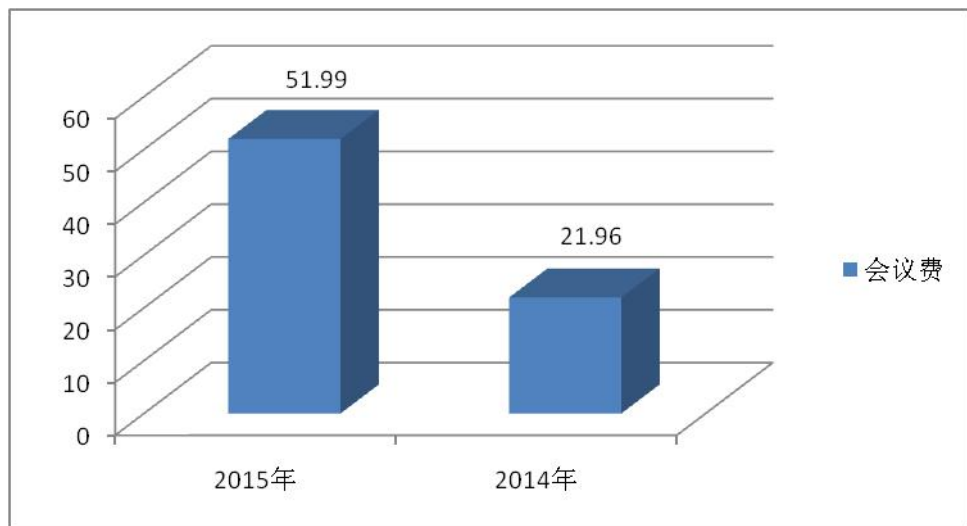
支出最大的前五项会议内容、规格级别及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内容	规格级别	参会人数（人）	会期（天）	支出金额
1	全市反贪工作会议	三类会议	152	2	10.46
2	全市侦查监督工作总结会议	三类会议	53	2	4.05
3	全市监所检察工作会议	三类会议	44	2	3.96
4	全市关于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 办理工作岗位业务会暨研讨会	三类会议	53	2	3.5

5	全市检察机关重点研究课题评审验收及总结会	三类会议	42	2	3.13
---	----------------------	------	----	---	------

图八 2015年会议费与上年对比图
(单位: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和2014年度政府性基金年初无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决算支出，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5693.4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5685.41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8.04万元。其中：罚没收入5674.47万元，占99.67%，包括检察院罚没收入5674.47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0.94万元，占0.19%，包括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5.28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4.52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1.14万元；其他收入8.04万元，占0.14%，包括其他收入8.04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469.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7.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9.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5年度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11.19万元，比2014年增加493.58万元，增加12.93%，主要原因是2015年在职人员增加，物价上涨及物业管理人員工资提高等因素，导致办公经费、办公用房水电费、邮电费、日常维修费和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相关费用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29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1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3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

备0台(套)。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度广州市财政局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0%。无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无上述项目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1、根据穗财编【2015】84号《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15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关于下达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14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结转指标的通知》和《2015年财政支出指标变动通知单》，本部门2015年收入总计21519.75万元，有力地保障了我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2、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进度。我院年度经费收入21519.75万元（含历年度结转经费和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年中增拨专项经费），经费总支出约21155.52万元，支出执行率达98.31%，从支出总额和支出结构两方面来看，我院全年的预算执行严格贯彻了“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进度合理，既强化了预算执行的约束力，又满足了资金轻重缓急客观需要，充分体现了预算执行的科学性与均衡性。

3、广州市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发挥检察机关打击、预防、监督、保护的职能作用，服务保障全市改革发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推动反腐倡廉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司法规范化水平、推进检察改革、提升法律监督能力，既服务保障广州经济社会发展，又履行好维护政治安全、政权安全和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责任，在依法打击犯罪的同时，注重推进社会矛盾化解，努力维护全市安全稳定大局。广州市检察机关在查办职务犯罪工作中，既保持高压态势，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又强调办案节奏、方式方法和效果，坚持打击、教育、保护相结合，全年共查办职务犯罪案553件，刑事审查逮捕案14958件，审查起诉案20429件，民事案488件，控告申诉案2345件，共挽回经济损失35950万元；认真贯彻落实修改后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的要求，强化监督“主业”意识，全面加强对刑事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并严格遵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特赦部分服刑罪犯的决定》，成立特赦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法律政策研究，加强对特赦案件的监督，监督立案42件、监督撤案158件、纠正漏捕571人、纠正漏诉864人、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63件100人、核查案件诉讼羁押期限46224人次、依法监督纠正脱管、漏管52人，为“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廉洁广州”建设作出了贡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

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

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